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信宜市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标段三（信宜市池洞镇）[项目/标段编号：JG2024-7120-00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后审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长春建工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合格	无
2	(主)中元天纬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中地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合格	无
3	正宇设计有限公司	合格	无
4	中科华创国际工程设计顾问集团有限公司	不合格	技术投标文件封面不符合第六章“投标文件格式”要求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招标人（异议受理部门）：信宜市农业农村局

联系人：何先生

电 话：0668-8828467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信宜市农业农村局

联系地址：茂名市信宜市科普一路 8 号

联系电话：0668-8828467

